

擬:

- 一、檢閱本學期監督委員會紀錄乙份
謹請鑒核。
- 二、奉可後，送各世會委員，並刊發本會
網頁，以廣周知。

敬會

黃主任委員文吉

黃文吉

職

組員蔡欣慧

1213

蔡欣慧
121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便箋

校長黃榮鑑

94.12.23

94學年第1學期紀錄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監督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 間：94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正

地 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 席：黃主任委員文吉

紀錄：蔡欣慧

出席人員：歐委員慶賢、黃委員培華、王委員冠雄、蔡委員仲景

請假人員：周委員和平

列席人員：人事室、教務處、研發處企劃組、船務中心、學務處諮商輔導組

一、報告事項：

校務會議各項提案之決議，執行情形如附件所示（本附件將置於校務會議議程第 1 頁）。

二、討論事項：

(一)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提案一，有關校長遴選事宜乙項

1. 歐委員慶賢：人事室應補充最新進度及時程表。
2. 黃委員文吉：請人事室將校長遴選之全部作業程序及遴選委員、候選人名單等相關資訊儘速補刊登網頁，以廣周知。

決議：請人事室將最新校長遴選之全部作業程序、遴選委員與候選人名單及進度時程等相關資訊儘速補刊登網頁。

(二)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臨時動議三，有關碩專班教師請假是否有補足上課乙項

1. 歐委員慶賢：補課為補足上課時數或僅提供書面講義，是否於學期末前補課等沒有交代。
2. 黃委員文吉：應該有處理過程之書面說明。

決議：請教務處要求當事人提供處理過程之書面說明，包括補課為補足上課時數或僅提供書面講義，確切的補課時間等資料送本委員會。

(三) 有關「9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提案四：教務處「卓越教學中心」更名為「教學中心」後續處理事宜。

1. 歐委員慶賢：本校設立「教學中心」該中心定位為何？工作人員、行政事務是否使用本校經費？辦公場所位於何處？
2. 汪素珍秘書：本校榮獲教育部「卓越教學計劃」之補助，為提昇教學品質與效能及因應教育部之要求設置計畫執行之專責單位，「教學中心」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修正本校組織規程而設立，係為本校正式單位。教學中心的使命為激發本校教學創新與效能，支援本校教學卓越之承諾以及發展教學的學術目標。該中心推動執行計畫，提昇教學品質，成效良好。目前由輪機工程系張文哲教授兼任該中心主任，並以「教學卓越計劃」之經費聘用 4 名計劃助理，辦公室設於海事大樓乙棟 1 樓 115 室。



決議：建議校方對於「教學中心」與「教務處」之功能定位詳加規劃以避免疊床架屋浪費人力、經費及設備。

(四)有關幾項碩士在職進修專班增設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1. 黃委員文吉：建議本校爾後增設系所、碩博士(專)班時，可先依空間容許負荷、經費有效運用、教育目標、系所調整、招生名額等問題進行綜合考量再作招生計畫，以避免研發處呈報教育部後發生教務處招生名額調整不出之問題。
2. 林淑慧小姐：教育部總量管制分為增設系所及招生二部分，教育部除審核本校師生比、建築面積外(此部份本校目前係符合教育部之規定)，95學年度之申請案教育部亦將大學校務評鑑列入審核考量。本校95學年增設系所案及各類招生名額由本組呈報教育部申請，增設系所案已獲教育部全部核准，並核給一招生總量額度，至於各系所之招生名額再由教務處召開各類招生委員會討論及分配名額。

決議：建議校方對於研發處之增設(調整)系所計畫應該與教務處之招生計畫確實整合，以避免不必要之困擾。

(五)有關附件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會議常設委員會設置辦法

1. 王委員冠雄：秘書室提供之附件二94年1月21日公佈之各常設委員會組成方式，由於各單位已多所更動應該修正。

決議：請秘書室就本校各設置辦法儘速修正公佈。

三、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黃主任委員文吉

案由：請校方公佈各處室、院系所之年度預/決算及超過500萬元項目之年度預算需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說明：

- 一、為使海大之財務透明化讓全校師生了解海大校務基金使用狀況。
- 二、請校方定期公佈各處室、院系所之年度預/決算。
- 三、超過500萬元項目之年度預算需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黃主任委員文吉

案由：今後有關校內法令之解釋遇有衝突時，請由上一級單位邀請立法單位列席為之。

說明：過去有關校內法令解釋遇有衝突時，常由立法單位自行解釋依法理並不妥適。

決議：修正後通過。

四、散會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本校黃校長連任案未通過，依本校組織規程相關規定校長遴選事宜。

執行情形：有關校長遴選事宜進行期程、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名單、校長候選人初審名單及相關會議記錄均公告於本校網頁/熱門項目/校長遴選項下專章，歡迎上網瀏覽。

- 1、94 年 9 月 09 日前：發函各院公告辦理「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遴選事宜，並請各院確認教師人數及辦理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推薦事宜。
- 2、94 年 9 月 16 日前：確定各類人員數額。
- 3、94 年 9 月 21 日：確定各學院推薦人員。
- 4、94 年 9 月 23 日：辦理遴選委員選舉。
- 5、94 年 9 月 29 日：召開臨時校務會議確認遴選委員人選。
- 6、94 年 9 月 30 日：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正式組成。
- 7、94 年 10 月 03 日公告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當選名單。
- 8、94 年 10 月 05 日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六點決議
 - (1) 推選召集人。
 - (2) 推選徵詢校友代表及公正人士代表出任意願人員。
 - (3) 確定遴選相關法規。
 - (4) 確認徵選公告、刊登廣告內容。
 - (5) 議決候選人應提供之資料及登記表件。
 - (6) 推選資格審查小組（三人）。
- 9、94 年 10 月 11 日至 94 年 11 月 26 日校長候選人徵求公告。
校長候選人初審合格名單（依姓氏筆劃順序排序）：
 - (1) 李國添 (2) 洪祖昌 (3) 張順雄 (4) 黃榮鑑 (5) 葉榮華
- 10、94 年 12 月 02 日資格審查小組就被推薦人進行資格初審並確認候選人參選意願。
- 11、94 年 12 月 09 日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三點決議
 - (1) 12 月 16 日遴選委員訪談候選人。
 - (2) 12 月 22 日辦理校長候選人公開說明會。
 - (3) 12 月 27、28 日辦理專任講師級以上教師意見調查投票。
(辦理意見調查通過者未達 2 至 3 人或超過 2 至 3 人時，將再次意見調查)。
- 12、12 月 29 日預計召開遴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議決報部推薦人選。

提案二

執行單位：教務處

說明：為落實本校「卓越教學計畫」之執行，同意本處成立「教學中心」相關事宜。

執行情形：本處已於 94 年 8 月 1 日正式設立「教學中心」，並經教育部 94 年 8 月 12 日台高（二）字第 0940109964 核定，於 94 年 8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40007021 號函公告在案。

提案三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電機工程學系」碩士在職進修專班增設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94年9月23日台高一字第0940129121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四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電機工程學系」於95學年度停招進修學士班，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94年9月23日台高一字第0940129121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五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碩士在職進修專班增設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

- 一、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94年9月23日台高一字第0940129121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 二、「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經94年9月29日95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議討論，調整後因無招生名額，預計96學年度招生。

提案六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增設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94年9月23日台高一字第0940129121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七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運輸與航海科學系」碩士班增設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94年9月23日台高一字第0940129121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八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輪機工程系「輪機動力組」更改組名為「動力工程組」與變更招生來源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6月30日海研企字第0940004159號函送教育部。並經

教育部 94 年 9 月 23 日台高一字第 0940129121 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九 執行單位：研發處
說明：「通訊與導航工程系」停招二技，改為四年制大學部案，陳報教育部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94 年 6 月 30 日海研企字第 0940004159 號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 94 年 9 月 23 日台高一字第 0940129121 號函同意於核定總量內招生。

提案十 執行單位：船務中心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研二號』研究船使用及收費辦法」案，後續處理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部分修正條文經 94 年 11 月 11 日研究船船舶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通過，於明年度研究發展會議審核後公告實施。

提案十一 執行單位：秘書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後條文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業於 94 年 7 月 7 日海秘字第 0940005771 號令公告在案，並刊登本室網頁。

提案十二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修正後條文，陳報教育部核定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修正後條文業經教育部 94 年 8 月 12 日台高(二)字第 0940109964 號函核定，並於 94 年 8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40007021 號公告且張貼本室網頁一法令規章一組織編制項下。

提案十三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講座設置辦法」修正後條文，陳報教育部核定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講座設置辦法」修正後條文於 94 年 11 月 22 日第 09406100106 號函報部核定中。

臨時動議二 執行單位：教務處
說明：上學期校務會議已提過請學校審視過去五年來新成立之行政單位系統運作成效。
執行情形：本處將配合教育部明年度啟動之系所評鑑（以教學為主）並建立系所調整機制；至於行政人員與單位之檢討，將在適當時機，建請學校檢討

並作必要之調整。

臨時動議三

執行單位：教務處

說明：同一個系行政主管，其在上學期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有數週未上課，也未補課，卻溢領鐘點費數萬元，該主管有兩週出國，確定人不在國內，學校是否應調查處理？

執行情形：碩專班教師請假是否有補足上課但請領鐘點費之事，經處理得知該老師有補足上課內容，但避免爭議，已退還鐘點費。

臨時動議四

執行單位：校友中心

說明：提請校友服務中心因應本校組織調整及系所更名之變革，建制歷史舊有系所應歸屬之母系對照表，以強化校友之歸屬感。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94年10月下旬蒐集彙整各系所演變資料，業經研討最適當的呈現方式，11月中旬規劃建置明確各系所沿革表格，11月下旬送各系所勘誤及提供意見，於確認後，12月上旬呈 鈞長核示並放置本中心網頁另函送各學院及系所留存。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辦法」修正後條文，陳報教育部核定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辦法」修正後條文，業經 94 年 8 月 1 日教育部台人(一)字第 0940103434 號函核定，並於 94 年 8 月 12 日海人字第 0940006758 號函公告。

提案二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修正後條文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修正後條文業於 94 年 11 月 24 日海人字第 0940010715 號函公告。

提案三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修正後條文，陳報教育部核定及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修正後條文已於 94 年 8 月 12 日台高(二)字第 0940109964 號函核定，並於 94 年 8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40007021 號函公告在案。

提案四

執行單位：教務處

說明：本處「卓越教學中心」更名為「教學中心」後續處理事宜。

執行情形：本處已於 94 年 8 月 1 日正式設立「教學中心」，並經教育部 94 年 8 月 12 日台高(二)字第 0940109964 核定，於 94 年 8 月 16 日海人字第 0940007021 號函公告在案。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提案一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名單，通過後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94 年 10 月 3 日海人字第 0940008583 號函公告。
- 提案二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校友代表名單，經排定優先順序後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94 年 10 月 3 日海人字第 0940008583 號函公告。
- 提案三 執行單位：人事室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名單，經排定優先順序後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94 年 10 月 3 日海人字第 0940008583 號函公告。
- 提案四 執行單位：學務處諮輔組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通過後條文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94 年 10 月 28 日海學諮字第 0940009594 號令公告，並已於 94 年 11 月 9 日刊登本校首頁最新消息及學務處諮輔組網頁。
- 提案五 執行單位：學務處諮輔組
說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通過後條文公告事宜。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94 年 10 月 28 日海學諮字第 0940009595 號令公告，並已於 94 年 11 月 9 日刊登本校首頁最新消息及學務處諮輔組網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監督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時間：94年12月7日(星期三)中午12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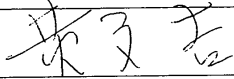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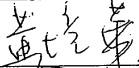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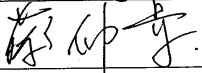
地點：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事由：召開94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監督委員會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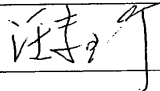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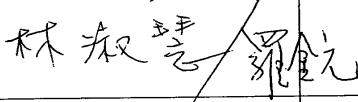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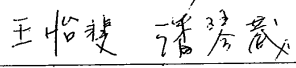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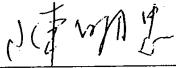
主席：黃主任委員文吉

紀錄：蔡欣慧

出席人員：

監 督 委 員	簽 名	備 註
黃主任委員文吉		
周委員和平		
林委員正輝		
歐委員慶賢		
黃委員培華		
王委員冠雄		
蔡委員仲景		

列席人員：

單 位 代 表	簽 名	備 註
教 務 處 代 表		
研 發 處 代 表		
學 務 處 代 表		
人 事 室 代 表		
校 友 中 心 代 表	